司法周刊

中華民國七十八年九月六日　第四三三期　（第四版）

監院地方巡察小組 巡察南區司法機關
嘉許推行業務電腦化

【本刊臺南訊】監察院七十八年地方巡察第十組施委員鐘响、源委員廣揚、杜秘書關東等一行，於日前巡視臺南地區司法機關，假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四樓會議室，舉行座談會，司法機關各院、檢、監、所首長暨代表共三十餘人參加。

座談會首由葛院長義才致詞歡迎，並就該院維護優良司法風紀、嚴懲司法黃牛、運用緩刑、成立專庭、辦理肅貪、重大刑案採密集審理，力求速審速結，及推展司法業務電腦化暨便民措施等提出簡報，其他機關首長亦提出書面報告與簡要說明。

施、源二位委員對推行司法業務電腦化、辦案科學化，表示嘉許，並指出司法院自林院長洋港就任以來，致力司法革新，對司法風氣之改善及司法形象之提昇均有顯著成效，司法人員維護正義，嚴守社會治安之防線，日夜辛勞，值得敬佩與慰勉，並期許司法人員要本着：「富貴不能淫，貧賤不能移，威武不能屈」之精神，憑藉良知，依據法理，作公平之裁判。（南）

【本刊屏東訊】監察院七十八年地方巡察第十一組林委員孟貴、黃委員光平偕同侯秘書燦堂等一行三人，由屏東縣政府藍秘書陪同，日前蒞臨屏東地方法院及檢察處巡察，由陳院長、張首席親自接待。三人於院長室稍事休息後，即在該院會議室舉行座談會，參加人員有庭長、主任檢察官、全體推檢及各單位主管等五十餘人。陳院長於致詞時，對兩位委員於百忙中蒞臨指導，表示敬意與謝意。嗣就該院一年來民刑、審判執行及便民服務等各項業務辦理情形，作扼要報告（院、檢均備有書面資料），接着地檢處張首席亦將一年來檢察業務偵查、執行等工作擇要報告，林委員孟貴於聽取報告後建議：㈠為伸張公權力，對加害執行公務人員如殺警等類案件，應從重量刑。㈡對玷污幼童者，應從嚴量處。㈢辦理國貿、仿冒等類案件，應成立專業法庭。㈣推檢人員工作量負荷過重，應力謀解決，以提高辦案品質。黃委員於致詞時，除勉勵司法官要以做到公正廉明為己任外，並建議：⑴準時開庭，現今只有第一庭做到，尚嫌不够便民，應求每件做到。⑵司法官優遇年齡宜降低至六十五歲。⑶檢察官蒞庭席位不應設於審判長之旁，宜研究改進。

最後，陳院長、張首席均表示對兩位委員指示事項，在職務範圍內者，當遵照辦理，需上級辦理者，當俟機轉報上級，座談會至十一時許結束。林委員等一行隨即驅車至屏東監獄巡視。（祺）

花檢士檢雲檢舉行
諮商觀護輔導座談會

【本刊花蓮訊】花蓮地方法院檢察處暨花蓮縣榮譽觀護人協進會、臺灣更生保護會花蓮分會，為强化成年觀護業務，積極協助誤入歧途之人重獲新生，特經由花蓮監獄陳典獄長昌河，及教化科馬科長森的全力支持與協助，以假釋出獄後屬於花蓮地方法院檢察處保護管束個案之受刑人為對象，聘請花蓮縣榮譽觀護人協進會學有專長之榮譽觀護人擔任輔導老師，於每個月月初（已於本年五月份開始實施），經獄方通知，於花蓮監獄適當之場所，以一對一，或二位老師對一個案之方式進行輔導，將假釋出獄前之諮商，與受刑人經假釋後至地檢處接受觀護人之輔導，串連成一完整之輔導網。此一工作，經地檢處楊觀護人英櫻評估其成效：經假釋出獄前諮商之個案，其配合性及對個人之自信心，社會之適應，均較未經假釋出獄前諮商之個案，在輔導過程中更易進行。

由於該工作確有其成效與必要性，主辦單位擬繼續加强此項工作之進行，使更多保護管束人受益，以落實觀護工作。（英）

【本刊士林訊】士林分檢處為增進榮譽觀護人工作績效，提升成年觀護功能，特於日前在該處大禮堂，召開七十八年度榮譽觀護人座談會，由該處盧首席仁發親自主持，會中除出席榮譽觀護人黃鐘銘等四十八人外，並到有上級長官法務部保護司丁司長道源、吳專員麗雲、高檢處陳檢察官追、士林分院胡院長致中及各有關機關代表。會議開始，盧首席首先說明觀護制度是現代刑事政策中重要之一環，並稱該處最近與士林更生保護會共同舉辦受保護管束人「職業探索」活動，提高他們工作意願，同時也與職訓中心聯繫，開辦了為期二個月的「網版印刷訓練班」，推薦十八位受保護管束人參加受訓，使他們能够習得一技之長。更希望在各位榮譽觀護人熱心的參與之下，使觀護業務能够百尺竿頭，更進一步。（星）

嘉院歡送榮退同仁

【本刊嘉義訊】嘉義地院研考會主科岳軍、李書記官金章、許通譯秀枝等三人，服務司法界歷四十年，工作努力，日前奉准退休。

陳院長錦源特於退休前夕，在院長室舉行歡送茶會，各頒銀盾一面，以資留念。各科室主管多人到場觀禮，並臨別贈言，場面熱誠感人。（月）

南高分院工作會報
頒發桌球賽優勝獎

【本刊臺南訊】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日前舉行七十八年八月份工作會報，該院葛院長義才宣示司法院函件及工作指示，並頒發七十八年度桌球錦標賽優勝團體及個人獎杯獎品，以資鼓勵。

據悉，該院葛院長為調劑員工身心，鼓舞工作情緒，提倡正當娛樂，特責成人事室籌辦院際桌球錦標賽，分團體組、個人男子甲組（四十五歲以上）、乙組及女子組，同仁參加踴躍，競爭相當激烈。比賽結果，團體組：冠軍刑事庭、亞軍總務科、殿軍書記室。個人男子甲組：冠軍李主科金雄、亞軍戴庭長章甫、殿軍楊書記官信河。男子乙組：冠軍王全龍先生、亞軍陳推事世淙、殿軍張法警明賢、季軍陳推事國禎。女子組：冠軍陳書記官秀麗、亞軍陳通譯姃姃、殿軍戴書記官淑敏。（南）

同仁子女榮登金榜
李院長贈圖書禮券

【本刊高雄訊】高雄地院秉承司法院林院長指示，對於同仁子女報考今年大專、高中、高職聯招，榮獲錄取者，表示祝賀，日前舉辦茶會，邀請家長携同子女參加。李院長親自主持，致詞恭喜榮登金榜，並致贈每位圖書禮券伍佰元、西點一份。且特別說明司法院林院長以大家長身分、愛護部屬，更關心同仁子女。鼓勵同學在校要努力用功讀書，更要學習做人的道理；要有群體觀念，養成遵守社會秩序的好習慣，使社會更和諧、更團結，相信明天比今天會更好。

該院同仁子女榮獲金榜提名者，計有黃炫中等三十位，與會家長及子女，對李院長的關懷與鼓勵盛意，倍感溫馨，也致詞表達誠摯的謝意。（頤）

法律服務信箱

本刊所答僅供讀者參考

△財團法人臺北市信義路基督教會問：一、聲請大法官會議解釋之要件包括那些？如何才可符合要件？二、釋示函令或規定有牴觸憲法之疑義時，該函令是否有效？三、行政法院判決所引用解釋土地稅法第九條之財政部67、11、21(67)臺財稅字第三七六六八號函釋，原本為針對農會為財團法人，不適用自用住宅用地稅率而發，與本財團法人根本無關，但行政法院判決理由仍加引用。若土地稅法中之「土地所有權人」均指「自然人」則法人是否就不必有納稅之義務了？四、如果行政法院適用法律錯誤或其判決有違憲法規定時應當如何處理？五、若按大法官會議法第四條第二項及第六條規定，聲請大法官會議解釋憲法或申請解釋土地稅法第九條所稱「土地所有權人」是否涵蓋「自然人」及「法人」，是否可蒙受理？

△答：一、依司法院大法官會議法第四條第一項第二款規定：「人民於其憲法上所保障之權利遭受不法侵害，經依法定程序提起訴訟，對於確定終局裁判所適用之法律或命令，發生有牴觸憲法之疑義者」，得聲請解釋憲法。依前開規定，人民聲請解釋憲法之要件為㈠須憲法上所保障之權利遭受不法侵害，㈡須依法定程序提起訴訟，包括民事、刑事及行政訴訟，㈢須對於確定終局裁判所適用之「法律或命令」，發生有牴觸憲法之疑義，並且具體指明法令有如何牴觸憲法之處。

同法第六條規定，聲請解釋憲法，須敘明左列有關事項：㈠聲請解釋憲法之目的。㈡事實：⑴憲法上所保障之權利遭受不法侵害之事實。⑵所經過之訴訟程序。⑶確定終局裁判所適用之法律或命令之名稱及其內容。⑷有關機關處理本案之主要文件及其說明。㈢理由：⑴確定終局裁判所適用之法律或命令發生有牴觸憲法之疑義之內容。⑵聲請人對於前項疑義所持之見解。⑶解決疑義必須解釋憲法之理由。㈣所附關係文件名稱及件數。

二、依憲法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項規定：「法律與憲法牴觸者無效。」第一百七十二條規定：「命令與憲法或法律牴觸者無效。」中央法規標準法第二十二條規定：「法律或命令經公布廢止者，失其效力。」依前開規定，法律除有牴觸憲法、命令有牴觸憲法、法律或經公布廢止外，均為有效。對於法律命令有牴觸憲法之疑義，須依司法院大法官會議法之規定，聲請解釋憲法。

三、土地稅法第九條所稱之「土地所有權人」係指自然人而言，已經財政部67、11、21臺財稅第三七六六八號函釋在案，該見解並經行政法院七十五年度判字第一二六一號及同年度判字第二〇四五號判決所採用。台端認為該法條所稱之「土地所有權人」應包含法人一節，係屬台端個人之法律見解，人法律見解之歧異，不得執為行政法院判決違法之依據。

四、若認為行政法院判決所適用之法律或命令有牴觸憲法之疑義，仍須依司法院大法官會議法第四條第一項第二款及第六條之規定聲請解釋憲法。至若認為行政法院判決適用法律錯誤或判決失當，則不在解釋憲法範圍之內。

五、聲請司法院大法官會議解釋憲法，若符合大法官會議法第四條第一項第二款及第六條規定之要件，即予受理解釋；若就一般法律概念內容之闡釋，則不在解釋範圍之內。

製造車禍詐領保險金
廖春福等執行槍決

【本刊臺北訊】廖春福、廖木山連續共同殺人，業經最高法院判處死刑確定，日前由高檢處檢察官簽提押赴臺北監獄刑場執行槍決。

廖春福、男、四十一歲，雲林縣人。廖木山、男、三十九歲，係同胞兄弟，自六十九年起，至七十一年間，意圖製造車禍事故詐領保險金，先後以其所有大貨車、小客車向中國人壽等多家保險公司，投保汽車損失險及乘客平安險，然後實施謀財害命之計畫，故意製造車禍，先後在雲林等地，撞傷李學光及撞死曾爲、黃裕宏、張麗珠等人，並計議由陳秋旺等人擔負過失致人於死刑責，並詐領其事先為被害人所投保之保險金達二千五百餘萬元。

最高法院以廖某等為圖詐領保險金，竟故意以車禍殺人，泯滅人性，如不從重量刑，不足以慰死者之靈，社會治安亦將蒙受莫大傷害，經處以死刑，褫奪公權終身，以昭炯戒！（林吉）

保護會士分院各辦
觀護少年夏令活動

【本刊臺北訊】法務部為强化少年之家教養功能，促進收容少年身心健康發展，養成良好生活習慣與品德教育，特督導臺灣更生保護會，首次舉辦七十八年少年之家收容少年等生活教育夏令營，並由彰化縣榮譽觀護人協進會協辦。

夏令營活動已於七十八年八月廿一日至廿三日，在臺北市木柵區大春山莊育樂中心舉行三天，參加之彰化少年之家及桃園少年之家在家少年廿四人，及執行期滿離家而自願參加之少年二人，共計廿六人。

該夏令營之活動日程及課程，有運動傷害講座，小隊集體創作，趣味競賽，大地遊戲、烤肉，營火晚會，圍爐談心等。（釗）

【又訊】為提供青少年暑期正當休閒活動，寓教於樂，在輕鬆的活動中完成變向溝通，臺北地院士林分院與觀護協會臺北市分會，日前假臺北縣三峽鎮樂樂谷，舉辦「夏之旅」活動，計有少年、輔導員九十人參加。

是日上午九時，在法院廣場報到後，即分乘兩部遊覽車前往目的地，十一時到達遊樂區，稍事休息即分組發給烤肉材料開始烤肉。下午進行分組雙向溝通，彼此言談，無拘無束，氣氛融洽，接着展開一連串的大地遊戲，節目精彩有趣，整個活動於四時結束，隨即搭車返回法院。（哲）

【本刊虎尾訊】臺灣更生保護會雲林分會日前假臺灣雲林地方法院禮堂，舉辦更生輔導員、榮譽觀護人聯誼會。會議由該分會曾主任委員勇夫主持，法務部蕭專員丁苑、臺灣更生保護會金顧問淵潔、方總幹事子傑、會指導。出席會議人員有該分會常務委員謝在全、黃徵男、委員、主任更生輔導員、更生輔導員、總幹事、副總幹事、幹事及雲林縣榮譽觀護人協進會廖理事長泉裕、總幹事、榮譽觀護人等計七十多人。

會中曾主任委員表示，為因應日趨惡化的社會治安，希望藉助更生輔導員及榮譽觀護人的努力，充分運用社會資源，加強輔導受保護人就業、就學、就養、技藝訓練等保護，期使改過自新，自力更生，不再重蹈法網。會主任委員並呼籲與會人員運用地方上影響力，加强民衆法治觀念與社區守望相助的功能，共同打擊犯罪，並致力維護社會治安。

隨後並熱烈討論會議主題：⑴更生保護會與榮譽觀護人協進會如何加强合作。⑵中秋節加强輔導受保護人之文康活動如何執行等案，且作成結論。（吉）

樹德補校畢業生
兩名考取大學

【本刊臺南訊】臺南監獄附設樹德補習學校，本屆結業生共十二名（因減刑釋放人數減少），而符合今年參加大專聯考規定者，僅黃同學與管同學二名，結果分別以四一一．四分考取中央大學企業管理學系，以三五〇．八分考取文化大學政治學系。消息傳來，全校師生興奮不已，全監充滿一片喜氣。

黃同學與管同學入監服刑後，進入補校就讀，在各級長官之關心及協助下，勤奮用功，學生隊王隊長承恩更是費盡苦心，蒐集臺南一中、女中及各補習班之模擬考試卷供其參考研習，考試當天，陳憲章校長及教師更以私人轎車接送，親至考場陪考，慰問鼓勵，終於大家的苦心沒有白費，辛苦的耕耘已開花結果。

據悉去年第二屆結業生，亦有二名參加大專聯考，並分別高分考取國立中山大學及東海大學，足證樹德補校已發揮教化功能，獲致優良成果。（突）

它很難、可是它很重要

您或許一輩子沒有上過法院，可是每天日常生活中，您卻無

您如果懂法律，就一定要看！您如果想通過律師考試，就非看不可！因為本書集合國內著名律師及司法官如李永然、李念祖、何邦超、朱棵等多人之應考經驗，

土地爭訟判決要旨選輯

定價：伍佰柒拾元

△如蒙惠顧，款撥臺北郵政⊙一八五五五一一號司法